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正式记录

第二十八年

第一七三四次会议

一九七三年七月二十五日

纽约

目次

	页次
临时议程(S/Agenda/1734/Rev.1)	1
通过议程	1
中东局势:	
(a) 安全理事会第 331(1973)号决议;	
(b) 秘书长依据安全理事会第 331(1973)号决议提出的报告(S/10929)	1

SEP 5 - 1973

SEP 5 - 1973

SEP 5 - 1973

说 明

联合国文件都用英文大写字母附加数字编号。凡是提到这种编号，就是指联合国的某一个文件。

安全理事会文件(编号 S/…)通常刊载于每三个月印行一次的《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补编》内。文件全文或有关资料可按日期在补编内查阅。

安全理事会决议依照一九六四年所通过的体制编号,刊载于每年一卷的《安全理事会决议和决定》中。新体制于一九六五年一月一日起全部实施,并追溯适用于以前通过的决议。

第一千七百三十四次会议

一九七三年七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上午十时三十分在纽约举行

主席：**科林·克劳爵士**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出席者有下列国家代表：澳大利亚、奥地利、中国、法国、几内亚、印度、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巴拿马、秘鲁、苏丹、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和南斯拉夫。

临时议程(S/Agenda/1734/Rev.1)

1. 通过议程。
2. 中东局势：
 - (a) 安全理事会第 331(1973)号决议；
 - (b) 秘书长依据安全理事会第 331(1973)号决议提出的报告(S/10929)。

上午十一时会议开始。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中东局势：

- (a) 安全理事会第 331(1973)号决议；
- (b) 秘书长依据安全理事会第 331(1973)号决议提出的报告(S/10929)

1. **主席：**根据安理会先前在讨论摆在我们面前

的这个问题的过程中所作的决定，经安理会同意，我现在将开始依照惯例邀请参加这次讨论的十九位代表在此会议厅就座。

2. 由于我没有听到反对意见，因此我邀请埃及、以色列和约旦的代表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邀请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乍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尼日利亚、阿尔及利亚、摩洛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索马里、圭亚那、毛里塔尼亚、科威特、卡塔尔、沙特阿拉伯、黎巴嫩、伊朗和巴林的代表在安理会会议厅一侧为他们保留的座位就座，以便在轮到他们发言时邀请他们到安理会议席就座。

应主席邀请，*M.H.扎耶特*先生(埃及)、*Y.特科阿*先生(以色列)和 *A.H.谢拉夫*先生(约旦)在安理会议席就座，*H.G.旺莫钦*先生(乍得)、*H.盖拉尼*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E.O.奥格布*先生(尼日利亚)和 *E.古拉*先生(黎巴嫩)在安理会会议厅一侧为他们保留的座位就座。

3. **主席：**在星期五安理会上次会议闭幕时我提到的磋商从那时起已经在安理会理事国中间取得了进展。磋商的结果，已经拟订了一份决议草案(S/10974)，这是由几内亚、印度、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巴拿马、秘鲁、苏丹和南斯拉夫等国代表团共同提出的。

4. **森先生(印度)：**看到你，即便只是暂时地，回到联合国，我们也感到更加愉快，因为当你来主持安理会最重要的一系列会议中的一次会议的时候，你那外交家的才能，你那为人的谦虚和敏感以及由于你终生研究国际政治而对复杂问题的理解和经验，通通都贡献给安理会了。那一天你以令人消除疑虑的坦率说过，在联合国工作的长期经历中，这还是你第一次能

能够在安理会使用主席的小木槌，但是我们大家都了解你，我们知道这次具有象征意义的公开行使权威是因为你曾以不同的方式对安理会的工作做出了十分有价值的贡献。当你几周以前离开我们的时候，我们没有得到机会在安理会向你表示敬意，但是我们十分高兴地获悉你的政府已授予你王国的最高荣誉之一——圣迈克尔和圣乔治第三级大勋章——以表彰你对国家忠诚的服务。在你退出十分积极而又有益的外交生涯之际，我们谨向你表示我们所有的美好祝愿。

5. 中东这个难于处理的问题是安理会所面临的问题当中最紧急和最严重的问题。多年的努力，数十年的痛苦、流血和苦难，以及在复杂的形势中不断渗入新的因素，这些并没有使得问题的解决离我们更近一些。上个月我们彻底地回顾了这个问题，而当我们上星期五在这儿聚会的时候，重要的问题是安理会能够做些什么和应当做些什么，以便在解决问题方面取得一些小小的进展。我们用了一个多月的时间来考虑一个合适的行动方针。

6. 一方面，我们知道争论的各方对他们的权利和义务所持的强硬的观点，他们自己对于他们民族的前途和民族的利益的正确的评价，以及最终他们对于人的尊严、价值与骄傲的表现。另一方面，安理会这个联合国的最高机关的首要责任是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因此，安理会的理事国有义务向争论的各方奉献他们的集体智慧，以便使他们知道，在我们看来，他们应该朝什么方向努力。

7. 我代表安理会八个理事国将要介绍的这项草案并不企求超过这个目标。我们的基本考虑一直是，草案应当反映安理会十五个理事国尽可能一致同意的措施，草案应当限于当前的客观事实，并以非常有节制的语言来表达安理会对这些事实的看法，而不要影响或甚至讨论争论各方的合法权利，也不要依据国际法、联合国宪章以及我们那些可以适用于中东局势的决议的各种原则来作出判断。

8. 在作出进一步的一般性评论之前，我认为在现阶段介绍文件S/10974中的决议草案并宣读它的全文将是有益的。人们一直要求我这么做，我现在就荣幸地代表几内亚、印度、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巴拿

马、秘鲁、苏丹和南斯拉夫代表团来向大家介绍和宣读。决议草案的文本如下：

〔发言者宣读决议草案的文本。〕

9. 这份文本是在非常深入细致的磋商之后写成的，而任何希望就这种磋商发表意见的代表团都得到了充分的发言机会。我担心，这项决议草案将不会使直接与此问题有关的任何一方十分满意，但是我们相信，草案将会把安理会的共同想法告诉他们，并指示他们，在安理会看来，他们应该怎么样行动和取得进展。

10. 我现在想简短地谈谈对决议草案中的序言和执行部分的一些段落。

11. 序言的第一、第二、第三和第四段是不解自明的，用不着进行评论。序言的第五段重申了安理会一致通过的、包含一些基本原则的一份决议，而这些基本原则是适用于中东问题的。序言的第六段谈的是巴勒斯坦人的问题，这个问题在任何一种解决办法中都不容忽视，并且在安理会内外，以许多形式和不同程度地得到重申。序言的第七段没有必要进行评论。

12. 执行部分的第1段总结了安理会对于秘书长应我们的要求所作的报告的意见。该段也陈述了这样一个事实，即在漫长的六年中间对该问题没有找到公正而持久的解决办法，对此事实深感遗憾。同样地，执行部分的第2段陈述了这样一个事实，即以以色列的武装部队违背联合国宪章，继续占领着它们在一九六七年六月的冲突中所占领的全部领土，对此事实深表遗憾。执行部分的第3段再次反映了安理会的意见，这些意见是根据秘书长的报告，也根据秘书长以及其它一些人在安理会上就以色列对于雅林大使根据安理会的授权而执行的使命的态度所作的口头发言而来的。执行部分第4段简明地陈述了安理会对一九七一年二月八日雅林大使的备忘录〔S/10403，附件一〕的合法性多年来没有分歧地反复表达过的意见。执行部分第5段表达了安理会强硬的意见，认为这个地区的国家和民族，包括巴勒斯坦人民在内，既有权利又有责任在他们自己的国土上和平地生活。执行部分第6段强调指出，只要占领的行为仍然继续存在，在被占领的领土上就不应当做任何可能阻碍问题解决，或是削减或是倾向于削减这些领土上的居民的权利的

事情。执行部分第7段延长了秘书长及其特别代表的任务期限，并要求他们继续进行尚未完成的促使问题得到解决的工作。执行部分第8段简明地表示了安理会决心全力支持秘书长及其特别代表的全部有价值的和合法的工作。执行部分第9段要求争论的各方同秘书长及其代表全面合作。执行部分第10段意味着，安理会并不认为由于采纳这项决议草案它就已经做了它所能做的全部工作，并自动取得了进展。要求对这个问题不断给予注意。

13. 我相信这个简略的介绍无疑会证实，共同提案国既不会对争论感兴趣，也不会试图让安理会去支持那些分裂争论各方的互相冲突的原则。我们一直想做的，而且是十分有节制地但又怀着坚定的信念一直想做的事情就是，要使安理会能够以一种可能在令人遗憾和具有潜在危险的僵局中带来一些进展的方式，就当前形势中的重大事实表达自己的意见而进行它的工作。

14. 我们一直在努力争取得到一致的支持，并有充分希望获得这种支持。的确，我们认为，完全以事实和对这些事实的客观考虑作依据的这份决议草案不会招来保留意见或批评。只有在我们愿意完全、彻底、不成问题地支持一方或另一方的时候，提出这种保留或批评才是正当的。共同提案国决不可能采取这样一个态度，他们也不曾有过要这样做的丝毫打算或倾向。因此，我们希望安理会将一致接受这份决议草案，从而鼓励各成员国在秘书长及其特别代表干练而又热诚的帮助下取得一项解决的办法。

15. **奥德罗 - 乔维先生** (肯尼亚)：主席先生，我国代表曾有机会祝贺你就任安理会主席这个重要的职位，并向你保证我国代表团在你履行职责期间给你以支持和合作。同样地，他也有机会祝贺苏联大使在六月份主持安理会的审议时所表现出来的才干。在这次会议上，我想再次表示这种心情。

16. 回到正在讨论的题目，我很高兴地说明，我国代表团是载于文件S/10974中的决议草案的一个提案国，印度代表已经代表八个提案国对这项草案作了恰如其分的介绍。我国代表团与安理会其它理事国一道参加了就这项决议草案进行磋商的过程，我们感到

高兴的是，决议草案考虑了载于文件S/10929中的秘书长的报告，以及安理会各理事国和参加了辩论的其它联合国成员国的意见。

17. 我们注意到序言部分体现了没有争议的一些方面，而且它的确按照辩论和秘书长报告的精神表现得尽可能客观。我想强调一下序言部分第五段的重要性，该段恰当地重申了一九六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第242(1967)号决议。毫无疑问，那项决议是解决中东问题的基石，我感到高兴的是，那项决议并没有因当前这项决议草案的提出而受到损害。

18. 序言部分另一个重要的段落是第六段，这一段的原文如下：

“意识到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必须受到维护。”

这一段承认了辩论的主旨，也承认了这样的一个事实：中东问题的解决必须适当地响应和反映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和中东地区那些国家的权利。这一点在执行部分第5段也得到了承认，并且似乎充分地包括了在美苏联合公报中题为“中东”的那部分所表达的感情，该公报的部分内容如下：

“双方同意继续努力促进中东问题尽早得到解决。这种解决应该符合该地区所有国家的利益，应该与它们的独立和主权相一致，并且应该适当地考虑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权利。”〔见S/10964〕

我要强调“巴勒斯坦人民”这个名词。

19. 我们许多人都深深地感到遗憾的是，秘书长未能报告在执行第242(1967)号决议方面有什么重大的进展。因此，尽管安理会抱有希望，但是在中东地区实现公正的和平这个目标方面却没有什麼成绩。因此，安理会必须强调在使这个问题得到持久而又和平的解决方面取得进展的迫切性。的确，只有实现了这种和平，现在用于军事目的的宝贵资源才能转而有效地为那个地区各国人民的经济和社会需要以及那个地区的发展服务。安理会应当鼓励主要的争论各方严肃地自我反省，努力迎来一个互相尊重和充满希望与和平的时代。毕竟，他们基本上是同一个地区的人民，具有共同深厚的历史和文化的根源。安理会有关的常

任理事国和国际社会所有其它的成员国有着良好的愿望，有关各方的继续努力就能够在不久的将来创造一个我们大家都能够在其中感到欢欣鼓舞的和平环境。

20. 这样似乎就没有必要让我来强调有关各方在寻求持久的解决办法方面所具有的特殊作用。不言而喻，当和平在这一地区开始恢复的时候，有争论的各方将会比其它任何人更加充分地认识到他们在过去所错过了的东西。因此，我深信一个有建设性意义的开端将会出现——而且，大家希望在短期内就出现——就从秘书长对中东有争论的主要各方的首都进行特别访问的时候开始。

21. 安瓦尔·萨尼先生(印度尼西亚)：主席先生，请让我表达我国代表团在看到您主持安理会会议时的十分满意的心情。我们高兴地看到您回到纽约，我们也庆贺我们自己有您这样一位主席来指导我们审议中东这个困难而又敏感的问题。

22. 我国代表团十分高兴地与几内亚、印度、肯尼亚、巴拿马、秘鲁、苏丹和南斯拉夫等国代表团一道共同提出了决议草案 S/10974。在我的同事、印度的森大使代表共同提案国对决议草案作了令人赞赏地简明而又透彻的介绍之后，肯尼亚代表奥德罗-乔维大使又作了同样清楚的说明，我似乎没有必要来重复他们的论点了，特别是，我在上个月安理会就中东问题举行的第一轮辩论〔第一七二五次会议〕时所作的发言中，已把印度尼西亚对中东问题及其解决办法所持的立场阐述清楚了。但是，我想简短地谈谈决议草案的一些要点，同时说明一下我们共同发起提案的情况。

23. 首先，我要提一下执行部分第2段，该段强烈谴责以色列违背联合国宪章及国际法的原则，继续占领由于一九六七年冲突而占据的那部分土地。我国代表团本来希望这一段的文字应该还要强硬一些。在我国代表团看来，以色列继续占领阿拉伯的国土给中东问题的和平解决造成了障碍；我们不管怎样坚持搬掉这个障碍都不算过分。以色列从它所占领的土地上撤军是在以色列及其邻国之间建立安全和公认的边界的一个必不可少的因素。公认和安全的边界与以色列从阿拉伯国土上撤军有着直接的联系。我们大家所

坚持的不以武力夺取领土的原则应当受到尊重。在想要建立公认和安全的边界的幌子下夺取领土的任何企图都将是一种自拆台脚的把戏，因为不能够期望这种边界会得到公认或是安全的。就象在上次辩论中我所说过的一样：

“我国代表团认为，从长远的观点看来真正安全的边界首先不能用士兵和枪炮，而是要通过和平与相互间的良好愿望才能使之得到有效保证。就中东来说，以色列把所有被占领的阿拉伯国土归还给它们的合法的主人，就将给因为有了和平而使边界安全得到保障的局面铺平道路。”〔同上，第95段〕

24. 我国代表团十分重视执行部分第5段，因为该段强调要尊重巴勒斯坦人的权利。巴勒斯坦人现在正住在被占领的土地上和邻国，作为难民而过着一种悲惨的生活，要是不公正地对待他们，那么期望和平能够回到中东便是不现实的。持久的和平不能以不公正做基础。我国代表团认为执行部分第6段是与尊重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联系在一起的。考虑到以色列仍在继续设法把被占领的土地实际上并入以色列，这一段与避免造成将使问题的任何解决都复杂化的既成事实的局面有着很大的关系。

25. 最后，我国代表团也要简短地谈谈执行部分第4段，我们认为它与执行部分第7段有联系。秘书长提出了一份自从一九六七年通过第242(1967)号决议直到一九七三年期间他自己以及他的特别代表雅林大使的活动的报告。我国代表团的意见是，如果我们希望秘书长和他的特别代表继续努力促进中东问题的公正而又和平的解决的话，那么安理会就有必要对已经采取的主动行动表明自己的态度。至少安理会能够表明自己对秘书长和他的特别代表所已经作出的努力的意见。特别是关于特别代表，安理会应该记住的是，他的任务不仅是做个中间人而已，而且是，用第242(1967)号决议第3段的话来说，“以期促成协议并协助努力依照本决议案之规定及原则达成和平及各方接受之解决办法。”然而，要取得成效，他就需要安理会对他的打算给以具体支持。

26. 虽然我国代表团当时更希望有一个明确地

要求以色列从被占领的阿拉伯国土上撤军的措词更加强硬的决议草案，但是我们一直都准备走一条漫长的路去迁就其它那些不完全同意我们的观点的代表们的意见，旨在希望决议草案能够得到足够的票数被安理会通过。我国代表团认为，提交到安理会的这项决议草案是兼顾各方的，并考虑了在辩论中发表的各种意见和秘书长的报告。

27. 我诚挚地期望，安理会的所有成员国将会认为有可能把决议草案作为对解决中东问题的一个具体的贡献而支持它，我想就以此来结束我的发言。

28. 莫伊索夫先生(南斯拉夫)：主席先生，在谈及我们议程上的问题之前，请让我也对你在这些重要的会议上，即便只是短暂地，作为主席和我们在一起这个事实表示我们十分满意的心情。你的光临和出席鼓励我们去探索达到和平解决冲突的办法，这个冲突许多年以来一直是安理会注意的中心。你作为一个外交家和男子汉的卓越品格，你对于不管是相同意见或不同意见的发言者所抱的崇高的态度，给我们提供了一个合作、容忍和互相谅解的稀有典范，而在我们努力就我们所面临的无数重大问题寻求一致同意的解决方案的时候，我们在联合国里是多么需要这些东西呵！

29. 我的同事印度大使森先生、肯尼亚大使奥德罗-乔维先生和印度尼西亚大使安瓦尔·萨尼先生已经以那么详尽和令人信服的方式对几内亚、印度、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巴拿马、秘鲁、苏丹和南斯拉夫所提出的决议草案作了发言，除他们已经讲过的之外，我现在想再讲几句话。

30. 我认为没有必要再转回去分析和评价中东的局势，该局势导致安理会受理中东问题并使我们提出当前的这项决议草案。这个题目在安理会辩论的第一阶段已经充分地谈论过，它反映了对待下列各点存在着几乎完全一致的态度：首先，容忍任何延期解决中东危机而又不危害这个地区以及更广泛的地区的和平与进步，这是不可能的。第二，问题的解决必须以不接受以武力夺取领土的原则作为基础。第三，不保证尊重这个地区所有的民族，当然也包括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权利，便不会有永久的解决办法。最后，联

合国是一个不可替换的论坛，因此，必需在联合国的范围内，以安理会和联合国大会的决议——主要是，安理会一九六七年十一月的第242(1967)号决议和联合国大会的第2949(XXVII)号决议——所规定的原则为基础去寻求解决办法。

31. 我国代表团参与提出的这项决议草案反映了一个共同的标准，这个共同的标准已经为在安理会的讨论中发过言的几乎所有的代表所赞同。现在这项决议草案并没有给体现在第242(1967)号决议中的任何原则带来问题。因此，我们正在审议的这项草案的每一段都受到了安理会上的发言的启发，也受到了我们在为提出决议草案而进行深入细致的磋商时所发表的意见的启发。这便是它的措词如此周到，整个文本如此有节制的原因。

32. 决议草案事实上反映了现阶段这个地区主要的形势和通过联合国以寻求问题的政治解决的努力。它不谈原则，但是因为它把安理会已经通过的决议作为出发点，草案列举了说明目前局势特点的事实，并且也指出了安理会的责任和任务。

33. 这样一种事态——它实际上使得局势不可比拟地比过去任何时候更加艰难——具有下列因素的特点，决议草案对这些因素都作了恰当的考虑。

34. 首先，联合国执行第242(1967)号决议的所有努力，完全因为以色列拒绝在秘书长的特别代表的主动建议的基础上与他合作而告失败，这项主动建议是特别代表在他一九七一年二月八日的备忘录中提出来的，得到了安理会四个常任理事国的赞同。

35. 第二，继续占领联合国三个会员国领土违反了已经通过的原则和联合国宪章与联合国决议所规定的义务。

36. 第三，以色列违背国际法的全部准则在被占领的领土上对人口构成、经济以及其它方面所作的改革不仅可能损害问题的彻底解决或至少会使之变得更困难，而且也实际上危及了这些地区的居民的基本权利，在一些情况下就是使得这些被占领的地区系统地殖民化。

37. 第四，事态的发展不仅进一步证实了巴勒斯

坦因素的存在，而且也揭示了披着匿名者的外衣凭借武力或各种阴谋想摧毁这个因素或掩盖这个因素的一切企图的全部失败。巴勒斯坦政治运动作为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愿望的一个表现，已经自称为中东地区的一个积极因素，没有这个因素，要最后解决危机是不可能的。它的作用正在开始受到承认，甚至受到迄今为止因为不同的原因而一直不承认它的那些力量的承认。

38. 这些都是经常存在的和普遍公认的事实，任何希望中东问题得到持久和公正解决的人都不能面对这些事实闭上眼睛，而不参与——有意或无意地，直接或间接地——旨在使由武力造成的现状永久化的努力。我们正在讨论的这项决议草案正是考虑到了这种实际情况。

39. 在这种形势下，肩负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这个首要的责任的安理会应该干些什么，或者更确切地说，必须干些什么呢？我们认为，安理会没有其它的选择，它只有积极地努力贯彻执行它自己的决议；确保尊重中东地区所有国家的国家主权、领土完整和安全；反对吞并和占领；保护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权利和愿望；宣布被占领的土地上的所有改变一律无效；要求秘书长和他的特别代表重新继续他们的寻求解决办法的努力，并且给他们以所有必要的援助。最后，安理会必须积极地处理这个问题，它的决议什么时候没有得到执行，它就必须及时开会讨论。

40. 在我们看来，这就是期望于安理会的最低限度的事情。不采取这种最低限度的行动，就会造成等于承认事态现状的永久性后果，而这种现状是与联合国的宪章互相抵触的。

41. 在中东地区奉行着两种截然相反的方针，这个事实长期以来都是明摆着的。第一种方针正在拼命地以占领和吞并的既成事实来对付国际社会，对付联合国和我们每一个人，而第二种方针却以联合国宪章以及通过的决议为其依据，正在努力帮助联合国寻求一种政治解决办法、一种稳定而持久的解决办法，这种解决办法只能建立在不使用武力夺取领土，从所有被占领的领土上撤走以色列的武装力量以及尊重这个地区所有的国家和民族的权利和利益的原则的基础之

上。对于应该遵循的道路，我国代表团没有任何的怀疑。

42. 现在正是安理会作出努力去寻求这样一种解决办法的时候了，安理会不应当把它的精力用于平息火势和寻求那些并不能够消除频繁而又危险的爆炸性局面的姑息措施了。维护那种靠不住的“不战、不和”的局面本身并不是一种目的。闭眼不看中东这些根本问题对谁都没有好处。这种局面可能很快就失去控制，这不仅会危及和平，而且总的来说，会损害联合国的作用，而这就会产生灾难性的后果。

43. 中东危机也可能危及国际关系其它领域里所取得的成果。中东局势问题是更广泛的安全问题、地中海问题和欧洲问题的组成部分。这作为一个无可辩驳的事实正日益广泛地得到承认。由于中东所发生的这些问题，非洲国家、亚洲国家、欧洲国家、不结盟国家和拉丁美洲国家正更加密切地注视着它。欧洲的安全和中东的局势两者是互为依靠的，这种认识在欧洲正不断地为人们所接受。

44. 在这种情况下，每一个阻碍通向寻求解决办法的行动看来都是不合时宜的。我们的决议草案指出了安理会采取行动应该遵循的唯一途径，我们希望这个草案会得到大多数成员国的通过，如果不是一致通过的话。它同时提出了在政治上解决该危机的总方针和为达到这个目的而进行的一切具体的努力。

45. **主席：**发言名单上的下一位发言人是以色列的代表，我现在请他发言。

46. **特科阿先生（以色列）：**近年来，本组织受到了越来越多的批评。有些政府、政治家、学者、国际组织和新闻工具都对我们的工作方法和工作成果表示了失望和关注。到处都产生了越来越多的怀疑，甚至是不感兴趣的情绪。想要解释、辩护或是赞扬的尝试越来越经常地遇到不信任的微笑。当现在在中东问题的辩论中出现的那样一些进展并不是不寻常的时候，情况又怎么能不这样呢？

47. 开始这次辩论本身，就是代替认真进行调解的努力的一种办法。埃及要求再举行一轮公开辩论，因为它没有准备同以色列进行心平气和的建设性会谈。萨达特总统和扎耶特外长说得很清楚，这场辩论

是要推进同以色列继续对抗的事业，而不是与以色列取得意见一致。无论如何，不管进行这次辩论的动机怎样，安理会至少是可以为了取得无损于和平利益的成果而努力工作。与此相反的是，几个毫无保留地赞同阿拉伯对待以色列立场的理事国，主动承担了这一讨论成果的设计师，并根据埃及的规格，准备了一项决议草案。在安理会中就中东问题取得众所周知的议会式一边倒的情况下，草案的作者，当然事先就知道，不管他们可能拿出什么来，都自然会有多数人准备同他们一道作为提案国或者予以支持。

48. 人们对这种局面会怎么看呢？在这种局面中，当事国一方的拥护者把他们自己当成法官，并根据自己的委托人的观点作出判决。这种局面的荒谬性尤因那些制订出提交给安理会的文本的阿拉伯事业的拥护者的国际行为而更加突出了。到底是什么，使得象印度和南斯拉夫这样的国家，觉得它们作为解决以阿冲突的决议草案的起草人，会被认为是恰当的呢？是他们同以色列没有外交关系这个事实吗？是这两个国家都在一九六七年决定屈从于埃及提出的驱逐联合国紧急部队的要求，甚至在秘书长还没来得及考虑这个问题之前，它们就宣布撤出它们的部队，从而促使战事的爆发吗？或者，举例来说，还是印度在联合国内关于和平与安全问题的记录，使它有资格在中东这些问题上起仲裁人的作用呢？

49. 当安理会在处理一个象中东局势这样复杂这样微妙的问题时把自己交到这样一些国家手中，并对它们准备的一个文本进行投票时，它能指望它自己的活动，会受到一个崇高的国际组织应该受到的尊敬和信赖吗？只消看一看草案，就足以认识到它反映了一种多么片面和具有破坏性的态度。

50. 埃及寻求对它继续同以色列处于交战状态的支持。该草案就提供了这样的支持。草案在它的措词上和在整个精神上都是仅仅为了讨好埃及而无视事实和法律的一个中伤以色列的政治敌视行动。埃及坚持拒绝同以色列谈判，它在过去六年中拒绝了以色列和秘书长特别代表提出的许多次和平建议，埃及诉诸武力而破坏停火，还有它对恐怖活动的支持，所有这些都一概没有提到，而草案却以阿拉伯宣传惯常的作风，集中力量诽谤以色列。正是阿拉伯的歪曲和

中伤的这种改头换面的重复，被提出来作为安理会对中东局势的贡献。

51. 在中东寻求和平的关键是作出努力在以色列同阿拉伯国家之间取得意见一致。这是第242(1967)号决议的基石，也是它所推动的调解进程的基本目标。然而，为了迁就阿拉伯的敏感性，该决议草案中并没有提到在有争论的各方之间达成意见一致的必要性。第242(1967)号决议力图在一个被纷争和不安折腾了二十年之久的地区建立和确保的是安全，是在和平和安全中生活的权利。草案对这个目标却一声不吭。

52. 难道还有什么做法能比得上删去第242(1967)号决议本身的基础，即安全和在有争论的各方之间达成意见一致，更能说明是明目张胆地推翻这项决议吗？这些都被搁在一边，而代之以单方面的解释、并使分歧尖锐化，也使对抗升级。草案并没就此为止。它有选择地从上下文中引出一些象领土完整这样的原则来歪曲第242(1967)号决议。它一方面无视其原则，另一方面又错误地援引和错误地解释领土完整原则。它对一九六七年以来联合国秘书长特别代表向有争论的各方提出的无数意见，也采用同样的方式处理。这些意见中有一条是载于一九七一年二月八日备忘录中的建议，即以以色列应该接受埃及单方面提出来的关于恢复旧有边界线的苛刻条件。突出提出这一建议即破坏了载于第242(1967)号决议中的安全和公认的边界的概念。令人惊讶的是，在秘书长特别代表提出的所有倡议中，草案所包含的竟然是一九七一年以来一直使雅林使命陷于瘫痪的那个倡议。

53. 草案由于一再提到以色列占领一些领土而进一步歪曲了第242(1967)号决议。很清楚，根据那项决议和安理会的停火决议，现在的停火线将被安全和公认的边界所取代，不过这样的边界要在以色列和它的邻国之间的和平协议中确定。在那以前，这些停火线将继续给以色列的存在划定边界，而贬低这些停火线造成的局势，就是嘲弄安理会自己的决议。

54. 草案也载有关于安理会决议效力的没有根据的断言。事实上，只有第七章里的那些决议才能说是有强制性的——甚至就连这一点也一直遭到一些成员国、特别是埃及的否认。

55. 好象这一切还嫌不够，草案把第242(1967)号决议中没有出现的巴勒斯坦人的权利和愿望的因素也写上。大家都明白，一再提到巴勒斯坦人的权利这个问题是什么意思。大家都明白，这样的提法已经而且正在被用来支持搞垮以色列和肢解巴勒斯坦阿拉伯国家约旦。众所周知，这样的说法在为巴勒斯坦恐怖组织效劳，这些组织打着所谓巴勒斯坦人的权利的名义，犯下了野蛮的血腥暴行。这一点就在前天由萨达特总统证实了。他在埃及革命纪念日时发表的讲话中，保证毫无保留地支持恐怖组织的血腥活动。正当全世界仍然对被劫持的日本飞机及其不幸的乘客和全体机务人员所受的折磨感到震惊时，这项决议草案将会对诸如在利达、慕尼黑和喀土穆的飞机劫持者和杀人凶手起到支持和鼓励的作用。

56. 这样一种性质的决议的影响将是破坏性的。它将意味着作为一致同意的解决冲突的基础的第242(1967)号决议的完结。它将使秘书长可能已经计划在和平事业方面进行的不管什么努力都无济于事。的确，它会削弱联合国在中东局势中发挥作用的能力。对于开始举行谈判和达成意见一致的前景，它会构成一次严重的挫折。

57. 现在需要回答的问题是：为什么埃及竟然如此行动，使这样一种发展不可避免呢？这必须从埃及对以色列政策的特性去寻找答案。在埃及对中东局势的态度和行动上似乎总是一直有一股导致灾难的潜流。要是埃及以应有的谨慎制订了它的政策和决定了它的行动，以色列和埃及之间的和平老早就实现了。与此相反的是，由于继续进行战争和采取敌对行动，它已经走上了一条一再导致不可避免的灾难的道路。那就是一九四八年、一九五六年和一九六七年发生的事情。今天，事情很明显，埃及在当前的辩论中所采取的立场不可能提出一项解决冲突的办法。埃及自己也明白这一点，甚至还公开地这样说。但它却坚持走这一条路，尽管这条路只能导致局势的恶化。这是个不幸的事实，但是根据以往的经验看来，却不一定是个令人惊讶的事实。

58. 令人惊讶的倒是，埃及的那些朋友并没有鼓励和帮助埃及更改它自己的立场，而只是眼看着埃及向它自己建造的墙壁猛撞过去。令人惊讶的是，埃及

的那些朋友并没有指明这是既有损于它的利益也是不必要的。墙上有一个缺口。埃及可以从这个缺口钻过去，朝着解决冲突和实现真正和平的方向走去。由于有可能同以色列进行认真的对话才提出这个缺口。这个缺口是中东局势最重要的和最有希望的因素之一，而这个因素却完全被目前这项草案忽视了。

59. 根据联合国宪章，安理会的责任是促进国际和平和安全。如果安理会由于通过今天提交给它的这份文件而加剧中东局势的恶化，那是很可悲的。

60. **主席：**我的发言名单上的下一位发言人是埃及外长。我现在请他发言。

61. **扎耶特先生(埃及)：**我本来没打算今天发言——的确我没有把名字写在发言名单上——但听了刚才的具有启发性的发言之后，我认为亏得安理会，我才能把以色列的其它一些具有启发性的发言摆在安理会面前。

62. 我把一九七三年七月三十一日这期的《时代》杂志带来了，上面有它的外交编辑杰罗德·谢克特先生同以色列军事部门首脑摩西·达扬先生的谈话。让我照它的原文逐字逐句地念，因为我不想对别人的声明进行刚才在会上所进行的那种歪曲。在谈到占领线将要保留到以色列和埃及之间通过谈判或对话或任何其它方式达成的一致意见的确会实现埃及领土的解放时，达扬先生说：“今后的十年，边界将沿着目前的界线被冻结——但不会有大规模的战争。”关于联合国，尽管刚才提到了它的宪章和义务，达扬先生却是这样说的：

“没有人对联合国有信心：首先是因为联合国没有力量，而组成它的国家”——联合国全体成员国——“是绝对的反对我们的。联合国绝不会作出任何对我们有积极意义的决定，因此，我们怎么能依靠它呢？它没有力量，它反对我们。所有那些共产党国家、阿拉伯国家、非洲国家也都反对我们。联合国是我们去提出我们问题的最不利的地方。”

关于巴勒斯坦，他说了这样的话：

“巴勒斯坦已不再存在。完蛋了。我本来应

该说我感到遗憾，但我不感到遗憾。巴勒斯坦人是存在的，过去有一个叫巴勒斯坦的国家。那个巴勒斯坦已划分成以色列和约旦，因此，现在在巴勒斯坦人，但没有什么巴勒斯坦国。那个叫巴勒斯坦的国家早在一九四八年就没有了。巴勒斯坦应该是约旦这个国家的一部分。就叫它约旦联邦里的巴勒斯坦区吧，或者你们高兴叫它什么就是什么，但不能叫它是一个独立的国家。”

下面是达扬先生关于其它被占领的领土所要讲的话：

“……以色列必须留在戈兰高地；……‘沙姆沙伊赫……不管怎么说对埃及都不是必不可少的。我们应该留在那里。西奈应该用这样或那样的线来划分。’”

最后，关于超级大国，达扬先生说：

“我认为，最重要的东西是我们从美国人得到的武器。因为我们强大，所以对俄国人来说，问题就是怎样同我们打交道，而又不要从军事上卷入太深。如果我们军事上不强大，我们就顶不住各种压力了，而埃及人也就竭力向我们施加军事压力了。”

63. 我用来结束我的引语和我的讲话的最后一句话，我希望美利坚合众国代表能听到，这句话就是：

“我们甚至可以允许我们自己同我们的朋友意见不一致”——这就是说：“只要我们手中有了军事力量，我们不仅可以公然反抗联合国，我们不仅可以公然反抗埃及，而且我们的确可以公然反抗美利坚合众国。”

64. **主席**：我刚才收到突尼斯代表一封信，他在信中请求让他参加讨论而不享有表决权。因为没有人反对，我因此邀请他参加我们的讨论。

应主席的邀请，R.德里斯先生(突尼斯)在安理会席位上就座。

65. **德里斯先生(突尼斯)**：主席先生，突尼斯代表团想首先祝贺你担任安理会主席的职务。这是更加值得注意的，因为你在告别我们之后为了担任主席的

职务又特意回到纽约。我们惋惜你离开，我们欢迎你回来。

66. 我也要感谢安理会理事国的全体代表，他们十分善意地让我们在今天召开的极其重要的辩论中发言。当然，我国代表团要祝贺你的前任，苏联代表马立克大使上一个月十分老练地主持了安理会。

67. 我们原来没打算在安理会就中东问题进行辩论时发言，但是，由于在一九七三年七月二十日举行的第一七三三次会上多次提到我国和我国总统的名字，因此，我认为有必要作一次发言，以便澄清以色列代表逼使我出来澄清的一些事实。

68. 中东冲突主要是巴勒斯坦人民遭受到的极不公平的对待的结果，也主要是一系列的误解和侵略行动的结果，这一切只不过促使一开始就很复杂的问题进一步复杂化而已。人所共知，这一严重问题中的各种事件的不幸发展，现在已经达到了一种僵持阶段。不过，突尼斯依然坚信，中东的和平可以得到恢复，因为我们对联合国宪章的原则和理想的信念是毫不动摇的。

69. 我们正是在这个范围内来看待布尔吉巴总统最近的主动行动的，他出于对和平和正义的关注，认为他有责任提出一系列可能导致和平解决冲突的建议。

70. 以色列的代表在发言中提到了布尔吉巴总统的呼吁，即用最好的和平手段，那就是谈判手段，来解决冲突。但是，以色列代表却完全有意地使人对突尼斯的谈判概念产生怀疑。因此，我们的责任就是将问题澄清，使安理会理事国不再产生误会。

71. 突尼斯认为，中东问题的解决可以通过谈判实现，不过，顺便说一下，这并不是解决问题的唯一办法。对以往事件的客观分析和我们自己的亲身体验，使我们对这一点坚信不疑。不过，我们认为谈判本身不应该是目的。在这个问题上，谈判作为和平解决争端的一种明智手段，只有在没有误解而又能够取得积极成果的情况下进行，才是有用和可取的。为此，谈判必须在平静的、不致引起误解或怀疑的气氛中举行。

72. 不幸的是，我们不能不注意到，这并不是以

色列的意图。布尔吉巴总统对此阐述得很清楚。他是一九七三年七月七日星期六在《世界报》讲话时讲到的：

“我所能讲的话并不是一个答复，但我的确认为把我关于鸿沟的想法说得更清楚些是有好处的。这条鸿沟把我们分开了，这条鸿沟使我们同以色列领导人之间的会晤不可能，甚至没用，因为它不可能导致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根据以色列人的发言来看，他们对任何会议、对承认现状、维持新边界，都想强加一些先决条件。我现在提出我的建议有两点理由。首先，因为我认为，维持现状是一件只能引起仇恨、甚至使问题进一步复杂化的坏事，其次，因为我已经注意到阿拉伯领导人对于以色列存在的态度有了改变。我现在引用埃及外长扎耶特先生的话作例子，他就说过，阿拉伯国家准备承认以色列，并准备讲和。

“阿拉伯领导人态度的变化是一个极其重要的事实，而且如果理智压倒了优越、压倒了一些人的傲慢和另一些人的自卑的话，那么未来就会导致一项使以色列人、巴勒斯坦人、阿拉伯人皆大欢喜的解决办法。扎耶特先生谈到承认以色列；但是他所谈到的以色列不是版图扩大了以色列，而是联合国认为合法的那个一九四七年时的以色列。

“阿拉伯人态度的变化，完全改变了这一问题的因素。从前，当阿拉伯人不愿意承认联合国建立以色列并给它划定疆界的决定时，就已经存在着以色列生死存亡的问题。以色列感到自身有被消灭、被灭绝和被全体阿拉伯国家扔进海里的危险。因为，虽然有联合国的表决，但它们不愿承认以色列的存在。正是在那个时候，出现了以色列的安全问题，而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号决议，就试图通过提出安全和公认的边界来澄清这一点。埃班先生在提到一九四七年的决定失效时，就证实了这个想法。但是这个论点可以用来反对以色列，因为如果这一决定不再有效的话，那么以色列本身也就不再有效了，因为可以说，这个决定就是以色列的出生证。达扬说过，‘我们不会放弃一寸土地，这是一个安全问题。’埃班先

生更精明一些，他放弃了那个论点，但尽管如此，以色列的态度仍然是寸步不让。”

73. 因此，这很明显，同以色列人进行一次可能的会晤已经证明是不可能的了——我强调“不可能”这个词。尽管突尼斯认为必须使以色列承认一九四七年的决议是进行谈判的积极的基础，但以色列政府却以阻挠和否定的态度来回答，这就是它拒绝从一九六七年战争中被它占领的领土上撤走。以色列的这一态度也在它给秘书长代表雅林大使的答复中，清楚地得到证明。

74. 突尼斯面对中东这一严重的问题所持的立场是人所共知的，而且早就为人所知了。但是，我们想借此机会在此再次重申：我们完全支持领土被占领的阿拉伯埃及共和国和阿拉伯国家；我们深信，有助于在中东建立公正而持久的和平的任何协议，都必然应该以从全部被占领的领土撤军和恢复巴勒斯坦人民的民族权利为起点。

75. **主席：**我请以色列代表行使答辩权。

76. **特科阿先生(以色列)：**我刚才仔细倾听了突尼斯代表的发言，并记录了他关于布尔吉巴总统提出的在以色列和阿拉伯国家之间进行谈判的提议的阐述。我肯定，大家都同意：那个建议中核心的极其重要的部分是，支持那个在我们看来并根据国际上的经验看来，能够实现以色列及其阿拉伯邻国之间的真正和平的唯一方法。因此，这就是那些积极参与寻求中东和平的人应该保持的想法，应该得出的结论。条件和情况是次要的，重要的是这个基本的、核心的先决条件，即在以色列和阿拉伯国家之间的谈判是不可避免的、不可避免的，甚至正在受到阿拉伯世界的显赫人物的支持。

77. 埃及外长特意评论了以色列国防部长的许多讲话。直到埃及外长谈到他所要提出的实际问题时，我才确切地明白他反复重复这些公开散发过的达扬将军的讲话的目的。好，他一开始就引用达扬将军关于边界的观点。实际上，以色列国防部长确实说过，在他看来，边界会冻结达十年之久。但是，为什么？为什么？问题就是在这里。回答是，因为埃及拒绝同以色列进行和谈，因为埃及拒绝商定安全和公认的边

界，而这些边界将取代目前部署了以色列军队的停火线。主动权是在埃及手中。我们现在仍然在等待埃及政府表示，它愿意采取主动行动，同我们进行认真的对话，这样的对话将会有希望地，而且，我们认为将会肯定地，导致这两个国家取得意见一致。

78. 扎耶特部长提到了达扬将军对联合国的评论。我在这次会议上早些时候的发言中，表示了类似的看法。埃及总统的顾问和密友侯赛因·海卡尔先生在《金字塔报》上表示了完全相同的看法，当时他说，联合国“不过是一个自由评议的讲台，在那儿进行的事情同游人在伦敦海德公园的角落里可以见到的事情并没有什么区别。”很显然，达扬将军对联合国的看法，即以色列对联合国的看法，显赫的埃及领导人也同样有的。

79. 但是，我想要借此机会让一个非常有趣的评论记录在案，这是对我们联合国在客观的局外人心目中的形象的一个坦率的、现实的评价。我是引自一九七三年五月四日出版的有威望的《新政治家》上刊登的一篇文章。文章是前编辑保罗·约翰逊写的。他写道：

“……联合国已经变成为民族国家表演其最恶劣行径的场所：伪善的经过讨价还价而达成的交易，不是按照共同原则而是按照现实政治的后台交易联合起来的投票集团的形成，以及集体力量压倒个体权利的胜利。道义上的问题一直靠数人头来解决，宁愿听取犯了罪但关系密切的人的要求，而不愿过问无辜的但没有交情的人的要求。阿拉伯集团的行动……已经显示出联合国的政治不仅名声极其不好，而且对这个机构本身也极其有害。而这个系统的最经常的受害者一向就是以色列。”

显然，扎耶特部长从他与达扬将军的谈话中所引用的估计，在世界上很多人都有同感。

80. 我说过，当扎耶特部长继续引用以色列国防部长的发言并谈到他对达扬将军关于巴勒斯坦的话表示不快时，我才懂得他在这里发言的真正意图。以色列国防部长的全部讲话都有历史作证。我们大家都知道这个事实：称为巴勒斯坦的地区，是在罗马人毁灭

了犹太国以后并试图不再提起犹太人的名字而最初形成的。称为巴勒斯坦的政治实体，是作为阿拉伯代表团经常在这里称为帝国主义的国家之间在第一次世界大战后的一九一七—一九一八年里达成的协定的一个结果而人为地形成的，它实际上被划分成了两个——外约旦和西岸——而在一九四八年以色列国宣布独立时，它作为一个政治实体也就消失了。在对历史事实的这一叙述中，有什么错了，有什么不对呢？

81. 但是，可以理解，扎耶特部长对这一叙述感到不快，因为他对巴勒斯坦地区目前有了两个独立的国家——巴勒斯坦阿拉伯约旦国和享有主权的犹太国这一事实不满。他在这一系列会议的一开始就讲得很清楚，埃及的意图，埃及的目标，他自己的渴望是，要看见在巴勒斯坦地区内建立起的这些独立国家中的一个被肢解，也许是另一个被消灭。显然，一个以色列人所作的反映众所周知的历史事实，但与埃及对于巴勒斯坦地区的前途、对于以色列的主权和独立以及对于约旦的主权和独立所怀有的邪恶图谋相反的评论，不可能使埃及外长感到满意。

82. 前天，七月二十三日，埃及的萨达特总统在埃及革命纪念日发表了一个讲话。其中最重要的论点是：一，重申一九六七年喀土穆决议——不媾和、不签订协议、不承认以色列；二，重申这样的观点：不可能有中东冲突的政治解决办法，而战争是解决冲突的唯一办法；三，重申埃及毫无保留地支持恐怖组织；四，重申埃及的声名狼藉的两个阶段论，即首先，以色列撤退到一九六七年六月前的界线，然后，继续斗争直到巴勒斯坦人达到他们的目的——而这是人所共知的：消灭以色列，消灭以色列的人民。

83. 我相信，不仅以色列政府，而且所有的政府，都特别重视埃及国家元首的正式讲话，并认为他的讲话比埃及代表为了在安理会辩论中巧妙得分而发的言更重要，尽管这些发言的确充分地揭示了埃及真正的态度和意图。的确，如果有什么文件可以被认为是对埃及立场的权威性阐述的话，那就是埃及总统的这些讲话。考虑到这些事实，这是不会弄错的。在现在的辩论中支持埃及，实际上就是支持反映在两天前萨达特总统讲话中的好战的观点和阴谋诡计。

84. 有一个故事是讲一个人怎样看见纳斯尔·

丁在地上寻找东西的。这个人问：“毛拉，你丢了什么？”“我的钥匙”，毛拉回答说。于是，他们俩都跪下来寻找钥匙。过了一会儿，还找不着，这个人问：“你确实是在哪儿丢了的？”回答是“在我家里”。“那么你干吗在这儿找呢？”“瞧”，毛拉说，“这儿比我家里亮多了。”

85. 现在，的确如此——而我们都明白这个事实——这个会议厅也许比世界上任何其它地方的任何其它大厅都要亮得多。但是，我想对埃及外交部长说：这是人为的光亮。真正的光亮是在现场那儿，如果你要寻找那把钥匙，如果你真的想找到同以色列实现和平的道路，你会发现你不可能在安理会会议厅的人为的光亮中去寻找，而是在中东，在接触中，在谈判中，在同以色列共同建设和平之中去寻找。

86. **主席：**我请约旦代表发言。

87. **谢拉夫先生（约旦）：**我希望约旦同达扬将军关于巴勒斯坦的地理范围和该名称的运用、或者有关该地区民族性的意见分歧是语义学的分歧或学术性的分歧。这本来可以再一次由客观的观察者来确定。但不幸的是，这个根本的分歧是一个建立在达扬将军的

军队驻扎在约旦领土上、驻扎在巴勒斯坦领土上、驻扎在阿拉伯领土上的分歧。解决这个分歧的办法不是学术性的，也不是语义学的。只有采取一次坚决的行动，采取实际行动，才能把分歧解决；如果达扬将军的政府不愿意这样作的话，那么本安理会当然就有责任务必使这个既非语义学，又非学术性的问题在这个基础上得到解决。

88. **主席：**发言名单上没有还要发言的人了。本安理会面前现在摆着由几内亚、印度、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巴拿马、秘鲁、苏丹和南斯拉夫代表团共同提出并载于文件 8/10974 中的决议草案。这项决议草案是昨晚分发的，正如各理事国已听到的那样，刚才已由印度、肯尼亚、印度尼西亚和南斯拉夫代表介绍了。我了解，全体共同提案国的愿望是，在决议草案交付表决以前，安理会应该休会二十四小时，以便让各个代表团接受指示。我希望这次辩论会产生积极的成果，因此相信这段时间可用来进行进一步的磋商。不用说，如果我作为主席能够做点什么来促进这样的磋商的话，我就听候本安理会理事国的调遣。

下午十二时三十五分散会。

كيفية الحصول على منشورات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يمكن الحصول على منشورات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من المكتبات ودور التوزيع في جميع أنحاء العالم . استعلم عنها من المكتبة التي تتعامل معها أو اكتب إلى :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 قسم البيع في نيويورك أو في جنيف .

如何购取联合国出版物

联合国出版物在全世界各地的书店和经售处均有发售。请向书店询问或写信到纽约或日内瓦的联合国销售组。

HOW TO OBTAIN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may be obtained from bookstores and distributors throughout the world. Consult your bookstore or write to: United Nations, Sales Section, New York or Geneva.

COMMENT SE PROCURER LES PUBLICATIONS DES NATIONS UNIES

Les publications des Nations Unies sont en vente dans les librairies et les agences dépositaires du monde entier. Informez-vous auprès de votre libraire ou adressez-vous à : Nations Unies, Section des ventes, New York ou Genève.

КАК ПОЛУЧИТЬ ИЗДАНИЯ ОРГАНИЗАЦИИ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Издавания Организации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можно купить в книжных магазинах и агентствах во всех районах мира. Наводите справки об изданиях в вашем книжном магазине или пишите по адресу :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Секция по продаже изданий, Нью-Йорк или Женева.

COMO CONSEGUIR PUBLICACIONES DE LAS NACIONES UNIDAS

Las publicaciones de las Naciones Unidas están en venta en librerías y casas distribuidoras en todas partes del mundo. Consulte a su librero o dirijase a: Naciones Unidas, Sección de Ventas, Nueva York o Ginebra.
